

中央警察大學97年警佐班第28期(第1、3類)入學考試試題

「警察法規」題解

壹、單一選擇題：

(B) 1.某甲於警察機關通知單送達或逕行通知前，實施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同條款規定之數行為，應如何處罰？(A)分別處罰(B)以一行為論，並得加重其處罰(C)從一重處罰(D)從重處罰。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14。】

(A) 2.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有關查禁物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有誤？(A)查禁物屬於違禁物之一種(B)不問查禁物屬於行為人與否，沒入之(C)查禁物得單獨宣告沒入(D)查禁物之沒入無時效之適用。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13。】

(D) 3.下列有關社會秩序維護法處以罰鍰之敘述，何者正確？(A)罰鍰應完納期內，警察機關得聲請易以拘留(B)罰鍰經易以拘留之執行時效為六個月(C)專處罰鍰之案件移送法院裁定之(D)罰鍰為行政秩序罰之一種。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81。】

(C) 4.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行為，依該法規定，下列何者非屬於不罰之情形？(A)心神喪失人之行為(B)依法令之行為(C)滿七十歲人之行為(D)不可抗力之行為。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70。】

(D) 5.下列有關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之敘述，何者正確？(A)深夜係指凌晨零時至六時(B)再次違反，不須前後兩次行為均違反該法同條款之規定(C)該法第八十四條所稱之職業賭博，係指於公共場所為具有營利性之賭博(D)處罰有二種以上之加重或減輕者，遞加或遞減之。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11。】

(C) 6.依社會秩序維護法第九十一條規定，故意踐踏他人之田園者，處新台幣一千五百元以下罰鍰或申誡。則下列有關敘述，何者有誤？(A)違反該規定者，由警察機關依法處分(B)若該違反行為情節輕微且事實明確，得逕行處分之(C)對於警察機關處分不服，得逕向法院簡易庭提起抗告(D)該違反行為，逾二個月者，警察機關不得訊問、處罰。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16、4-84。】

(B) 7.一行為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及其他行政法上義務規定而應受處罰，應如何處理？(A)一律分別依各該法律處罰(B)如已裁處拘留者，不再受罰鍰之處罰(C)僅依法定罰鍰最高之規定裁處，不得處以拘留(D)合併處以拘留，並應加重其處罰。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137。】

(C) 8.下列對社會秩序維護法有關留置與拘留之敘述，何者有誤？(A)留置係為繼續調查案件之必要；拘留為處罰種類之一(B)留置不得逾二十四小時；拘留之處罰至少須一日以上(C)留置後經執行罰鍰者，以一小時新台幣三百元折抵之；經執行拘留者，以留置一小時折抵一小時拘留(D)留置與拘留之執行，由警察機關為之。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36。】

(A) 9.下列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勒令歇業與停止營業相關敘述，何者正確？(A)兩者均為裁罰性之不利益處分(B)兩者均得由警察機關依法處分之(C)兩者之處罰執行時效均為六個月(D)兩者均不得與拘留併處罰之。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7。】

(D) 10.依社會秩序維護法之規定，違反該法行為，亦涉嫌違反刑事法律者，應如何處理？(A)處以拘留者，刑事部分不需再行移送檢察官處理(B)應移送檢察官依據刑事法律規定辦理，即無須依據社會秩

序維護法處罰（C）應移送檢察官依據刑事法律規定辦理，但為避免一事二罰，故拘留與罰鍰，即不得再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處罰（D）應移送檢察官依據刑事法律規定辦理，但其行為應處停止營業、勒令歇業、罰鍰或沒入之部分，仍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處罰。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18。】

- (A) 11.依警察職權行使法規定，有權「指定」公共場所、路段及管制站進行查證身分之警察機關主管長官，下列何者具有資格？（A）警察分局長（B）警察分駐所所長（C）警察派出所主管（D）帶班員警。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八篇「警察職權行使法」頁8-14。】

- (D) 12.下列有關治安顧慮人口查訪之敘述，何者有誤？（A）查訪得以家戶訪問或其他適當方式為之（B）治安顧慮人口查訪辦法為法規命令（C）流氓輔導期滿後三年內，警察得依法對其為治安顧慮人口之查訪（D）依治安顧慮人口查訪之規定，經流氓輔導期滿後，戶籍地警察機關以每三個月查訪一次為原則。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八篇「警察職權行使法」頁8-30。】

- (A) 13.員警依警察職權行使法為查證人民身分，當場得採取之必要措施，不包括下列何者？（A）照相（B）攔停（C）詢問住居所（D）令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八篇「警察職權行使法」頁8-14。】

- (A) 14.警察對蒐集所得治安資料之利用與管理，下列敘述何者有誤？（A）資料利用前，應經警察機關主管長官核准，且不得將資料傳遞給其他機關（B）警察機關對其傳遞個人資料之正確性，應負責任（C）其運用應於法令職掌必要範圍內為之（D）資料之運用應遵守「目的拘束」原則。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八篇「警察職權行使法」頁8-32。】

- (D) 15.下列有關管束及警銬使用之敘述，何者有誤？（A）管束為即時強制方式之一；警銬之使用，有比例原則之適用（B）管束時間最長不得逾二十四小時；必要時，警察得對抗拒管束者使用警銬（C）警察為管束時，得檢查受管束人之身體及所攜帶之物；經內政部許可者，得定製、售賣或持有警銬（D）管束為行政執行罰之一種；警察對於依法被帶往勤務處所之人，均得使用警銬強制之。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四篇「社會秩序維護法」頁4-22。】

- (C) 16.依大法官釋字第266號解釋之意旨，有關中央警察大學入學考試招生簡章以有無色盲決定能否取得入學資格之規定，係警察工作所需，屬重要公共利益，並不違反下列何種原則？（A）法律明確性原則（B）誠信原則（C）平等原則（D）信賴保護原則。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法及警察法施行細則」。】

- (B) 17.下列關於現行警察人員之官等、官階與職稱之敘述，何者正確？（A）警監一階為警察人員之最高官等、官階（B）警正警務正，警正為官等，警務正為職稱（C）警察官職分立，官受保障，職得調任，依法免職即免官（D）警員之官等均為警佐。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法及警察法施行細則」頁1-31。】

- (C) 18.依據警察法第九條及其施行細則第十條之規定，下列有關警察職權之敘述，何者有誤？（A）所稱「警察」係指組織上之警察意義，為警察機關與警察人員之總稱（B）發布警察命令，中央由內政部為之（C）違警處分權之行使，係均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程序為之（D）使用警械依警械使用條例之規定行之。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法及警察法施行細則」頁1-27。】

- (B) 19.依據警察法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警察人員之請假事項，是屬於中央立法之何種類型？（A）警察官制（B）警察官規（C）警察勤務（D）警察組織。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法及警察法施行細則」頁1-27。】

- (A) 20.依警察法規定，各級警察機關之武器彈藥，其統籌調配辦法應由何機關定之？（A）內政部（B）國防部（C）警政署（D）行政院。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法及警察法施行細則」頁1-46。】

(D) 21.依據「警察機關配備警械種類及規格表」規定，下列何者非屬「應勤器械」？(A)警鏑(B)警繩(C)防暴網(D)警棍。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三篇「警械使用條例」頁3-8。】

【註：按「警察機關配備警械種類及規格表」之「應勤器械」欄僅列「警鏑」、「警繩」及「防暴網」三種；「警棍」係另屬該表之「警棍」類，本題答案(D)至為明確。】

(B) 22.下列何者不是警械使用所應遵守之項目？(A)執行職務時，客觀上有使用警械之事實存在且在持續中(B)先對空鳴槍示警，且絕對不得傷及其人致命之部位(C)使用警械之原因已消滅者，應立即停止使用(D)注意勿傷及其他之人。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三篇「警械使用條例」頁3-58。】

(B) 23.«警械許可定製售賣持有管理辦法」係由下列何者定之？(A)行政院(B)內政部(C)國防部(D)財政部。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三篇「警械使用條例」頁3-101。】

(C) 24.對於警察人員依法令執行盤查勤務時，如有必要，得命受盤查人停止舉動或高舉雙手之職權，係由下列何者所規定？(A)警察法(B)警察職權行使法(C)警械使用條例(D)社會秩序維護法。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三篇「警械使用條例」頁3-14。】

(D) 25.警察人員依警械使用條例規定使用警械之行為是：(A)業務上之正當行為(B)正當防衛行為(C)不可抗力之行為(D)依法令之行為。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三篇「警械使用條例」頁3-19。】

貳、申論題：

一、警察執行職務行使職權之執法作為時，常需配合運用警技，故有考量「比例原則」運用之必要。請詳細說明「比例原則」之內涵為何？並請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或「警械使用條例」規定，舉出相關實例說明該原則如何適用？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八篇「警察職權行使法」頁8-9。】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三篇「警械使用條例」頁3-15。】

二、請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分析下列各條文規定有關「檢查」之性質有無差異？並請進一步分別說明其要件及其應注意事項為何？

【註：參PE025《新編警察法規測驗精粹》，第八篇「警察職權行使法」頁8-14、8-18、8-35。】

相關法條：

(一)第七條第一項：「警察依前條規定，為查證人民身分，得採取下列之必要措施……四、若有……者，得檢查其身體及所攜帶之物。」

(二)第八條第一項：「警察對於……之交通工具，得予以攔停並採行下列措施……二、檢查引擎、車身號碼或其他足資識別之特徵。」

(三)第八條第二項：「警察因前項交通工具之駕駛人或乘客有異常舉動而合理懷疑其將有危害行為時，得強制其離車；有……之虞者，並得檢查交通工具。」

(四)第十九條第三項：「警察依第一項規定為管束時，得檢查受管束人之身體及所攜帶之物。」

中央警察大學97年警佐班第28期（第1、3類）入學考試試題

「刑法及刑事訴訟法」解題

壹、單一選擇題：

- (A) 1. 甲女因被乙男性侵害而懷孕，懷胎足月於某年2月1日生下一男嬰，乙知悉後屢次前來騷擾，甲越想越氣，乃於開始哺育後故意不哺乳，同年2月6日該男嬰因飢餓死亡。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下列何罪？(A) 刑法第271條殺人罪之不純正不作為犯 (B) 刑法第271條殺人罪之純正不作為犯 (C) 刑法第274條生母殺嬰罪之不純正不作為犯 (D) 刑法第274條生母殺嬰罪之純正不作為犯。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三篇「犯罪論」頁48。】

- (C) 2. 甲從大陸地區非法引進大陸女子來台從事賣淫工作，某日將乙等10名大陸女子藏身某漁船之船艙內，在接近台灣海岸時，遇海巡隊查緝，乃命乙等10名女子跳入海中逃避緝捕，結果導致其中5名溺斃、5名受傷之慘劇。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下列何罪？(A) 成立5個過失致死罪及5個傷害罪，依想像競合犯，從一重之傷害罪處斷 (B) 成立5個過失致死罪及5個傷害罪，依數罪併罰處斷 (C) 成立5個殺人罪及5個殺人未遂罪，依想像競合犯，從一重之殺人罪處斷 (D) 成立5個殺人罪及5個殺人未遂罪，依數罪併罰處斷。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九篇「犯罪之單複及合併」頁242。】

- (C) 3. 甲以剪貼影印方式，將乙因積欠債務所開立支票影本之金額壹萬元改為壹百萬元，向乙催討債款。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下列何罪？(A) 刑法第201條偽造有價證券罪 (B) 刑法第201條變造有價證券罪 (C) 刑法第210條偽造私文書罪 (D) 刑法第210條變造私文書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五篇「侵害社會法益之犯罪」頁471。】

【註：參考84年台上1426號判例，本題甲既無變造本件支票，僅以剪貼影印方式，將支票影本之金額壹萬元改為壹佰萬元，而支票影本不能據以移轉或行使支票上之權利，顯與一般文書之影本與原本有相同效果者不同，故難認係變造支票之行為。惟該具有支票外觀之影本，不失為表示債權之一種文書，其內容俱係虛構，自屬為造之私文書。】

- (D) 4. 甲男生性風流，瀟灑倜儻，與其妻離婚後，開設國標舞訓練班教授學徒，單身成年之乙女前來學舞；甲知悉乙迷戀自己之舞技，乃乘機告知乙若同意發生性行為，即認真教導一流舞技，乙因怕甲生氣不好好教導而同意與甲發生性行為；惟事後甲疏離乙，乙憤而提出告訴。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下列何罪？(A) 刑法第225條乘機性交罪 (B) 刑法第228條利用權勢或機會性交罪 (C) 刑法第229條詐術性交罪 (D) 不成立犯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六篇「侵害個人法益之犯罪」頁568~576。】

- (B) 5. 甲於民國95年7月1日以後，1年內5次分別前往民宅、大樓公司及大百貨公司竊取財物，經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後，法院分別宣告拘役30日及有期徒刑2年、3年、4年、5年等。試問：若依數罪併罰處斷時，其執行刑應在何種範圍內定之？(A) 2年以上14年以下有期徒刑，應執行者為3年以上有期徒刑時，不執行拘役 (B) 5年以上14年以下，不執行拘役 (C) 2年以上14年以下，不執行拘役 (D) 5年以上14年以下，拘役併執行之。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九篇「犯罪之單複及合併」頁236。】

- (C) 6. 甲男與乙女均已成年，正處於熱戀狀態，雙方互許終身，但遭雙方家長堅決反對結婚，於是由甲提議服毒自殺共赴黃泉；某日，甲乙二人分別喝下農藥自殺，結果甲獲救而乙不幸毒發身亡。試問：依現行刑法規定，甲之行為成立何罪？(A) 刑法第271條第1項殺人既遂罪之教唆犯，得免除其刑 (B) 刑法第275條第2項加工自殺罪之未遂犯，得免除其刑 (C) 刑法第275條第3項加工自殺罪，得免除其刑 (D) 不成立犯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六篇「侵害個人法益之犯罪」頁527。】

- (D) 7.甲夜晚加班返家，當抵達自家門前時，看見一位街友乙倒臥在自家門口邊，甲雖知時值寒流來襲，仍未加理會而進入家裡休息；翌日早上，乙被發現凍死於甲住家門前。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何罪？(A) 刑法第276條第1項過失致死罪 (B) 刑法第293條第2項普通遺棄致死罪 (C) 刑法第294條第2項有義務者遺棄致死罪 (D) 不成立犯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三篇「犯罪論」頁60。】

- (A) 8.甲男明知自己不能人道而且係屬於不治者，仍以詐術欺騙乙女結婚，依據我國刑法規定，若乙向法院請求撤銷，因而致撤銷婚姻之裁判確定者，甲成立詐術結婚罪。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我國刑法第238條詐術結婚罪所規定之「致撤銷婚姻之裁判確定者」究竟屬於何種要素？(A) 客觀可罰性條件 (B) 罪責要素 (C) 違法性要素 (D) 構成要件要素。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五篇「侵害社會法益之犯罪」頁489。】

- (A) 9.甲、乙二人為夫妻關係，一直是收入穩定生活圓滿，但因甲服務之公司無法發放薪水而離職，頓時陷入生活困境，完全仰靠乙之收入維持生活；某日，甲因積欠卡債，未經乙同意而取走現金兩萬元還清卡債。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何罪？(A) 經乙提出告訴，甲成立刑法第320條普通竊盜罪 (B) 不經乙提出告訴，甲成立刑法第320條普通竊盜罪 (C) 經乙提出告訴，甲成立刑法第320條普通竊盜罪，減輕其刑 (D) 不成立犯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六篇「侵害個人法益之犯罪」頁591。】

- (D) 10.甲駕車行駛於某市區道路，因逢大雨視線不清，不慎撞上乙停放於路旁之自小客車，造成該車板金嚴重凹陷，甲見狀大驚，見四周無人，為逃避責任，迅速駕車離開現場。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何罪？(A) 刑法第185條之4肇事逃逸罪 (B) 經乙提出告訴，甲成立刑法第354條毀損罪 (C) 不須乙提出告訴，甲成立刑法第354條毀損罪 (D) 不成立犯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五篇「侵害社會法益之犯罪」頁452。】

- (A) 11.甲女因不滿自己親生之2歲兒子遭丈夫乙與婆婆丙冷落，竟心生對6歲繼子丁（乙與前妻所生）痛下毒手之念頭，將含有神經劇毒之殺蟲劑「陶斯松」摻入飲料給繼子丁服用，導致丁嘔吐、腹痛、意識混亂等症狀，經乙發現情況不對，緊急送醫急救而挽回生命。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之行為成立何罪？(A) 刑法第271條第2項普通殺人未遂罪 (B) 刑法第272條第2項殺害直系血親未遂罪 (C) 刑法第273條第2項義憤殺人未遂罪 (D) 刑法第280條傷害直系血親加重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十六篇「侵害個人法益之犯罪」頁522。】

- (D) 12.依學理及實務見解，下列何種犯罪行為不屬於刑法上之必要參與犯？(A) 刑法第136條公然聚眾妨害公務罪 (B) 刑法第239條通姦罪 (C) 刑法275條加工自殺罪 (D) 刑法第309條公然侮辱罪。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七篇「共犯」頁180。】

- (B) 13.甲為某警察局派出所警員，負責查處轄區色情營業，除未認真執行查處工作外，竟與開設色情按摩店之乙約定不予查報，並在知悉上級單位臨檢時，通報訊息使乙所經營之色情按摩店逃避臨檢。基於此項約定，每年三大節日每次由乙交付賄款新台幣40萬元；甲將此事告訴知情之妻子丙，由丙依約定向乙收取現金，連續2年計6次收取現金240萬元；案經該警察局政風單位查獲移送法辦。試問：依學理及實務見解，甲、乙、丙三人成立何罪？(A) 甲成立刑法第122條收賄罪之直接正犯，乙成立刑法第122條行賄罪，丙成立刑法第122條收賄罪之幫助犯 (B) 甲與丙成立刑法第122條收賄罪之共同正犯，乙成立刑法第122條行賄罪 (C) 甲成立刑法第122條收賄罪之直接正犯，乙成立刑法第122條行賄罪，丙不成立犯罪 (D) 甲成立刑法第122條收賄罪之教唆犯，乙成立刑法第122條行賄罪，丙成立刑法第122條收賄罪之直接正犯。

【註：參PE028《新編刑法測驗精粹》，第七篇「共犯」頁178。】

- (B) 14.我國在改良式當事人進行主義之訴訟架構下，係由當事人主導證據之提出與交互詰問之進行，針對閱卷、抄錄及攝影權亦有明確之規定，以利防禦權之行使。若依新修正之刑事訴訟法規定，有關閱卷、抄錄及攝影權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A) 被告有辯護人者，在審判中得經由辯護人檢閱卷宗及證

物並得抄錄，但不得攝影（B）被告無辯護人者，在審判中得預納費用請求付與卷內筆錄之影本，但與被告事實無關或涉及當事人或第三人之隱私或業務秘密者，法院得限制之（C）被告無辯護人者，在審判中得預付費用檢閱卷宗，但不得抄錄或攝影（D）被告無辯護人者，在審判中得預付費用檢閱卷宗及證物並得抄錄，但不得攝影。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三部分「最新修正刑事訴訟法條文彙編」頁392。】

- (C) 15. 刑事判決正本送達後，發現正本將被告甲誤為乙，經查並無乙其人，顯係文字誤寫，而不影響全案情節與判決主旨時，依刑事訴訟法規定及實務見解，原審法院應為何種處置？（A）原審法院應重行繕印送達（B）原審法院本於職權於原本訂正之（C）原審法院依聲請或本於職權裁定更正之（D）於上訴非常上訴及再審程序中糾正之。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104。

】

- (C) 16. 司法警察執行詢問、搜索、扣押時，製作筆錄應兼顧人權保障及實務之運作。試問：依據現行刑事訴訟法規定，司法警察於下列何種情形下所為詢問筆錄有違規定？（A）受詢問人請求將記載變更者，應將其陳述附記於筆錄（B）執行搜索、扣押而製作筆錄時，若無書記官在場，得由在場之司法警察為之（C）司法警察詢問犯罪嫌疑人時，不得由詢問以外之人為之（D）詢問筆錄應向受詢問人朗讀或令其閱覽。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100。

】

- (A) 17. 目前檢察官全程蒞庭實行公訴後，主要之法庭活動在於詰問證人，為使證人配合法庭詰問，現行刑事訴訟法規定證人有到場陳述之義務；證人經合法傳喚，無正當理由而不到場者，有關法院所為之處置，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A）得科以新台幣三萬元以下之罰金（B）得拘提之（C）拘提證人準用拘提被告之規定，應用拘票（D）拘提由司法警察或司法警察官為之。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159。

】

- (C) 18. 證人除被拘提或無正當理由，拒絕具結或證言者外，得請求法定之日費及旅費，依刑事訴訟法之規定，有關費用之請求，證人應於幾日內向法院為之？（A）5日內（B）7日內（C）10日內（D）30日內。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161。

】

- (B) 19. 我國採證據裁判主義，刑事訴訟法明定「犯罪事實應依證據認定之，無證據不得認定犯罪事實」，因而證據能力與證明力時常成為訴訟程序上爭論之議題；有關證據能力與證明力之基本概念務必清楚理解，始能為正確之判斷。試問：依法理見解，下列之敘述何者不正確？（A）證據能力在於證據之適格，證明力在於證據之評價（B）證據能力具有判斷性，證明力具有法定性（C）證據能力先審查，證明力後評價（D）證據能力之功能在證據排除，證明力為法官自由心證。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154。

】

- (D) 20. 偵查為刑事訴訟之開端，判決被告有罪與否之首要關鍵，偵查之作為與程序必須適法；有關檢警偵查作為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A）被告自行到場者，檢察官於訊問後，得命具保、責付或限制住居，但不得逮捕而聲請羈押（B）警察總隊長應受檢察官之指揮，偵查犯罪（C）緊急情況時，司法警察官得不經拘提或逮捕，將犯罪嫌疑人解送（D）檢察官實施偵查時，非有必要，不得先行傳訊被告。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三部分「最新修正刑事訴訟法條文彙編」頁521。】

- (A) 21. 甲進入A銀行搶劫，順利搶得現金百餘萬元後逃離，事後經警察機關查出甲涉嫌搶劫，當警察至甲家中逮捕甲時，甲之弟乙拿甲之身分證冒名頂罪，警察機關疏忽未詳查而將乙移送地檢署，案經檢察官

將乙以強盜罪嫌提起公訴；在第一審審理中發現錯誤時，法官針對該強盜案件應作如何之處理？（A）對乙諭知無罪之判決（B）對乙諭知免訴之判決（C）對乙諭知不受理之判決（D）撤銷對乙之起訴。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288。

】

（A）22.司法警察（官）逮捕或接受現行犯，應即解送檢察官，有關例外之情形，下列何者不正確？（A）所犯最重本刑為2年以下有期徒刑之罪者（B）所犯最重本刑為拘役或專科罰金之罪者（C）告訴乃論之罪，其告訴已經撤回者（D）請求乃論之罪，其請求已經撤回者。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123。

】

（B）23.犯刑法第346條之恐嚇罪，情節輕微，顯可憫恕，認為依刑法第59條規定減輕其刑仍嫌過重者，在第一次審判期日之傳票，至遲應於幾日前送達？（A）3日前（B）5日前（C）7日前（D）10日前。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一部分「刑事訴訟法修正沿革」頁14。】

（C）24.被害人於偵查中受司法警察調查時，下列何種人並非刑事訴訟法上所規定可陪同在場之人？（A）醫師（B）社工人員（C）師長（D）三親等內旁系血親。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71。

】

（B）25.我國為確實充分發揮篩檢案件之功能，使向法院起訴之案件大量減少，特別從日本引進緩起訴制度；在現行刑事訴訟法規定：被告所犯為死刑、無期徒刑或最輕本刑3年以上有期徒刑以外之罪，檢察官認為以緩起訴為適當者，得為緩起訴處分。試問：緩起訴之期間為何？（A）1年以上2年以下（B）1年以上3年以下（C）1年以上5年以下（D）2年以上5年以下。

【註：參PE027《新編刑事訴訟法測驗精粹》，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測驗練習」頁236。

】

貳、申論題：

一.17歲甲男就讀某高職夜校，於某日夜間7時許，在教室上課時，在座位上拿出一把疑似改造手槍把玩，當時老師與同學都以為是玩具手槍，不以為意；隨後甲起身走到窗邊，突然朝對面大樓開了一槍，子彈擊中對面大樓某大學女生宿舍內之乙女，造成乙腹部受傷；甲開槍後隨即從教室逃走，經學校老師報警後，轄區分局偵查隊偵查員丙丁二人趕往現場緝捕，在追捕過程中，甲拒捕而朝丙丁二人開槍，子彈未擊中丙丁，卻擊中路人戊，導致戊送醫不治死亡。試問：甲之行為應如何處斷？請申論之。

【註：參PE024《新編刑法問答大全》，第九章「犯罪之單數及合併」頁200。】

二.甲恨乙搶走交往多年之女友，某日持槍將乙射殺後，順利逃離現場；事後經轄區警察局刑警大隊偵查後，獲悉甲涉有重大嫌疑，乃報請地檢署承辦檢察官核發拘票，由偵查員丙丁戊三人持拘票前往甲上班之公司欲逮捕甲；當丙丁戊三人到達甲上班之公司後，向甲出示拘票，並在甲所使用之辦公桌搜索，在抽屜內發現藏有毒品及注射器，乃予以扣押，在逮捕甲後，連同扣押之毒品及注射器移送地檢署偵辦。試問：丙、丁、戊三人之行為是否適法？請申論之。

【註：參PE046《新編刑事訴訟法問答大全》，第二部分「刑事訴訟法重點整理暨問答題練習」頁191。】

中央警察大學97年警佐班第28期（第1、3類）入學考試試題

「警察勤務」解題

壹、單一選擇題：

(B) 1. TAP (Time of Arrival of Police) 是指警察抵達犯罪現場所需時間，美國犯罪學者曼德門 (A. T. Mandelbaum) 提出一個公式來解釋 TAP 理論： $Cd=f(TAP, Ti)$ ，意即犯罪嚇阻力量 ($Cd=Crime\ deterrence$) 是 TAP 和歹徒犯罪行為所需時間 ($Ti=Time\ of\ intrusion$) 之函數，研究者將此函數化為下列何項公式，以說明其相關性？(A) $TAP=Cd/Ti$ (B) $Cd=Ti/TAP$ (C) $Ti=TAP/Cd$ (D) $TAP=Ti/Cd$ 。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 1-153。】

(A) 2. 下列敘述，何者為非？(A) 英國皮爾爵士 (Sir Robert Peel) 於 1892 年創立正規的制服巡邏警力 (B) 人權保障為警察任務主要內涵之一 (C) 守望、值班、備勤是守勢勤務 (D) 於兩轄區交界處發生事故時，最先發現單位應主動協調處理。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 1-197。】

(B) 3. 關於基層勤前教育／聯合勤前教育之比較，下列何者錯誤？(A) 實施單位：派出所／分局 (B) 實施次數：視人數而定／每週一次 (C) 主持人：皆由主管主持 (D) 實施時間：以 30 分鐘為度／視實際情況而定。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 1-頁 102。】

(A) 4. 問題導向警政強調以問題來解決問題，其中包含四個階段的 SARA 模式。試問：發掘轄內可疑的人、事、時、地、物，尋找不同類型問題之線索，其過程稱之為：(A) 掃描 (Scanning) (B) 分析 (Analysis) (C) 反應 (Response) (D) 評估 (Assessment)。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二篇「家戶訪查」，頁 2-48。】

(C) 5. 甲為新到任的派出所員警，對於家戶訪查及治安顧慮人口仍有許多不了解的地方。下述為熱心的同事們給他的意見，請找出對他最好的建議？(A) 治安顧慮人口之查訪，你隨時隨地都可以實施，否則無法了解對象有再犯之虞 (B) 如果你接到戶政事務所的戶籍登記申請書副本，記得在十天內過錄於戶口查察簿 (C) 你的警勤區內有一個“電梯之狼”，當年有很多人受害，雖然他假釋出來這一年都表現正常；但是，你記得每個月一定都要去他家進行查訪 (D) 就在你負責的勤區內，有一家“愛之星 MOTEL”，你最少每半年要去查訪一次。

【註：參 PE056《新編警察勤務區家戶訪查精析》，頁 17。】

(B) 6. 警察實施臨檢查察的程序項目有：①選擇對象、②攔停人車、③表明身分、④查證身分、⑤告知理由。下列順序何者正確？(A) ①②③④⑤ (B) ①②③⑤④ (C) ①②④③⑤ (D) ①②⑤④③。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 1-92。】

(C) 7. 有關警察臨檢之規定，下列何者正確？(A) 警察查證人民身分時，應檢查其身體及所攜帶之物 (B) 警察進入公眾得出入之場所查證身分，應於非營業時間為之 (C) 警察所攔停交通工具之駕駛人或乘客有異常舉動而合理懷疑其將有危害行為時，得強制其離車 (D) 警察攔停交通工具之駕駛人或乘客，合理懷疑其有犯罪之虞者，得搜索交通工具。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三篇「警察勤務歷屆試題」，頁 3-33。】

(B) 8. 依警察勤務條例第十五條之規定，勤務交接時間由下列何者定之？(A) 警政署 (B) 警察局 (C) 警察分局 (D) 分駐（派出）所。

【註：參 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 1-10。】

(B) 9. 依據警察勤務區家戶訪查作業規定，勤區查察以家戶訪查方式實施，服勤時間得斟酌勞逸情形，每日

編排2至4小時，每月最低多少小時？（A）22至30小時（B）24至32小時（C）28至36小時（D）32至40小時。

【註：參PE056《新編警察勤務區家戶訪查精析》，頁13。】

- (D) 10.依警察勤務條例第八條之規定，為因應警察設備情況及警力需要，直轄市、縣（市）警察機關在下列何種地區，得集中機動使用警力，免設分駐（派出）所？（A）都市商業繁榮區（B）都市治安嚴重區（C）鄉村治安單純區（D）郊區治安特殊區。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9。】

- (D) 11.續前（第10.）題，警察局於必要時，得設何種輔助性之勤務執行機構，在特定地區執行守護任務？（A）勤務隊（組）（B）駐在所（C）機動派出所（D）警衛派出所。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9。】

- (C) 12.勤務執行機構配置多少人員，得採半日更替制，依實際需要分班服勤？（A）2至4人（B）2至5人（C）3至5人（D）4至6人。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1。】

- (C) 13.基於治安的理由，於特定地點設置守望崗，經常或定時派警留守服勤，屬固定式守望勤務之一種，稱之為：（A）事故性的守望崗（B）據點式的守望崗（C）特定處所的守望崗（D）巡守合一的守望崗。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96。】

- (D) 14.依警察勤務條例第十四條之規定，警察勤務機構為達成取締、檢肅、查緝等法定任務，得指派人員編組機動隊（組），運用組合警力，在指定地區執行各種勤務方式。下列何者非屬之？（A）巡邏（B）路檢（C）臨檢（D）警戒。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0。】

- (A) 15.關於巡邏勤務之敘述，下列何者有誤？（A）是執行檢查、取締、盤查之勤務（B）是動態、攻勢勤務（C）是外勤活動方式之骨幹（D）機動反應快。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71。】

- (A) 16.依據大法官釋字第535號解釋，警察人員實施對人臨檢，須有何法律要件，足認為臨檢對象之行為已構成或即將發生危害者為限？（A）相當理由（B）合理懷疑（C）絕對確信（D）罪證確鑿。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85。】

- (D) 17.美國「堪薩斯市預防巡邏實驗」（Kansas City Preventive Patrol Experiment）的研究發現被提出後，對警察勤務作為有下列何種啟示？（A）巡邏密度愈高，愈能降低犯罪率（B）民眾對警察的態度，會因預防巡邏之改變而有明顯的變化（C）快速反應可以提升民眾的安全感（D）警察機關須採取更具彈性的勤務派遣。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77。】

- (B) 18.依據警察勤務條例第十七條之規定，勤務規劃監督機構對於勤務執行機構之哪些事項，應妥為規劃訂定勤基準表？①服勤時間的分配、②民眾的需求、③服勤面積的廣狹、④服勤人員的編組、⑤服勤方式之互換：（A）①②⑤（B）①④⑤（C）②③④（D）③④⑤。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1。】

- (C) 19.警察「因時因地因事制宜」執行勤務，是屬於下列何種勤務原理？（A）迅速原理（B）機動原理（C）彈性原理（D）顯見原理。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53。】

- (D) 20.警察權之行使，若對人民的自由權利加以限制，必須以法律定之，或有法律明確授權的警察命令作為依據不得僅憑個人主觀好惡恣意為之。此為下列何項原則？（A）平等原則（B）誠信原則（C）禁止不當聯結原則（D）法律保留原則。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98。】

- (D) 21.下列何者不是「備勤」的工作項目？（A）整裝待命（B）解送人犯（C）臨時勤務派遣（D）通訊

連絡。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00。】

- (A) 22.警察勤務指揮中心的功能包括「4CI」，即除了電腦資料處理之外，尚包含指揮、管制及哪一項功能？
(A) 通信 (B) 督考 (C) 監控 (D) 分配。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25。】

- (C) 23.依照警察機關勤務督導實施規定，下列何者非屬勤務督導之執行方式？(A) 駐區督導 (B) 聯合督導 (C) 重點督導 (D) 機動督導。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33。】

- (A) 24.下列敘述，何者有誤？(A) 分駐所、派出所設置標準，由警察局定之 (B) 警察勤務之裝備機具，其配備標準，由內政部警政署定之 (C) 勤務基準表，由勤務規劃監督機構定之 (D) 勤前教育實施方式、時間及次數，由警察機關定之。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9。】

- (D) 25.依警察勤務條例之規定，警察勤務之共同勤務項目有幾項？(A) 一項 (B) 二項 (C) 三項 (D) 五項。

【註：參PE026《新編警察勤務測驗精粹》，第一篇「警察勤務之總論與實務」，頁1-10。】

貳、申論題：

一、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六條第六款之規定，警察可對行經指定公共場所、路段及管制站之人，實施身分查證，請問：

(一)誰可以做這樣的指定？

(二)指定的條件為何？

又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七條第三款之規定，警察得令受檢人出示身分證明文件，請問：

(三)若該受檢人未帶身分證，且無從了解其身分姓名時，警察得如何處理？

(四)警察可留置受檢人最長的時間是多久？

(五)留置時間從何時起算？

二、依據警察勤務條例第十一條第一款之規定：「勤區查察：於警勤區內，由警勤區員警執行之，以家戶訪查方式，擔任犯罪預防、為民服務及社會治安調查等任務；其家戶訪查辦法由內政部定之。」該辦法（警察勤務區家戶訪查辦法）納入行政法諸多重要原理原則，融入社區警政精神，兼顧民眾隱私權的保障。請依據該法之內容，說明下列有關員警訪查時之規定：

(一)訪查應遵守之原則？

(二)訪查程序？

(三)訪查時間？

(四)訪查方式？

中央警察大學97年警佐班第28期(第1、3類)入學考試試題

「憲法」解題

壹、單一選擇題：

(C) 1. 根據民國97年2月1日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636號解釋，檢肅流氓條例關於流氓行為之規定，下列何者與法律明確性原則不符？(A) 強迫買賣 (B) 強逼良家婦女為娼 (C) 欺壓善良 (D) 恃強為人逼討債務。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一篇「憲法基本概念」，頁6。】

(B) 2. 修憲之後，監察院的職權少了下列何者？(A) 彈劾權 (B) 同意權 (C) 糾舉權 (D) 審計權。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120。】

(A) 3. 法治國家以法律限制人民權利，應符合法律明確性原則，其目的不包括下列何者？(A) 落實資訊公開之要求 (B) 使受規範者可預見其行為之法律效果 (C) 確保法律預先告知之功能 (D) 使執法之準據明確。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一篇「憲法基本概念」，頁6。】

(C) 4. 國家實施證照制度，要求從事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應先考試取得執照，此係限制人民的何種權利？(A) 參政權 (B) 財產權 (C) 工作權 (D) 服公職權。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290。】

(D) 5. 下列何者不是憲法保障人民言論自由之目的？(A) 在保障意見之自由流通 (B) 使人民有自我實現之機會 (C) 使人民有取得充分資訊之機會 (D) 使人民有參與政治之機會。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425。】

(A) 6. 法律過度限制訴訟當事人的防禦權，可能構成違憲的情形，不包括下列何者？(A) 有違憲法第十一條言論自由權之保障 (B) 有違憲法第八條正當法律程序原則 (C) 有違憲法第十六條訴訟權之保障 (D) 有違憲法第二十三條比例原則之意旨。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291。】

(C) 7. 有關隱私權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A) 受憲法第二十二條保障 (B) 為維護人性尊嚴與完整人格不可或缺之基本權利 (C) 屬憲法明文列舉之權利 (D) 是保障個人生活私密領域免受他人侵擾及個人資料自主控制之權利。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331。】

(D) 8. 依憲法基本國策之要求，國家應立法保障無障礙環境之生活空間，其目的在於：(A) 使行人通行無阻 (B) 促進經濟成長 (C) 提升國家形象 (D) 維護身心障礙者的人性尊嚴。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152。】

(B) 9. 根據大法官解釋，交通違規停車連續舉發的標準，其目的與範圍以下列何者規範為宜？(A) 憲法 (B) 法律 (C) 命令 (D) 自治條例。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311。】

(C) 10. 根據大法官解釋，國家大規模蒐集人民指紋並建立資料庫儲存，應符合下列何者？(A) 蒐集目的應以命令明定 (B) 其蒐集應符合任意性原則 (C) 應運用足以確保資訊正確及安全之方式 (D) 錄存

前應踐行司法審查程序。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331。

- (D) 11.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國家機關之何種事項，得以法律為準則性之規定？(A)組織成員官等職稱(B)單位名稱(C)單位編制員額(D)總員額。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311。

- (B) 12.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立法院於每年集會時，得聽取下列何者為國情報告？(A)國家安全局局長(B)總統(C)立法院院長(D)行政院院長。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65。】

- (A) 13.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行政院對於立法院決議之法律案認為窒礙難行時，得如何處理？(A)經總統之核可，移請立法院覆議(B)經總統核可後不予執行(C)於該決議案送達行政院十日之後，直接移請立法院覆議(D)於該決議案送達行政院十日之後，移請總統覆議。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88。】

- (C) 14.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總統、副總統均缺位時，由何人代行其職權？(A)總統府秘書長(B)立法院院長(C)行政院院長(D)司法院院長。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75。】

- (B) 15.下列何種公務人員權益事項，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考試院僅掌理法制事項？(A)保障(B)考績(C)退休(D)撫卹。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116。】

- (A) 16.中央警察大學入學考試招生簡章，以體格檢查及格為錄取條件之規定，係：(A)具大學自治規章性質(B)屬於憲法保障的考試權(C)違反法律保留原則(D)手段與其目的間無實質關聯。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293。

- (D) 17.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省諮議會議員如何產生？(A)由省長提請總統任命之(B)由省民選舉之(C)由縣議會議員推選之(D)由行政院院長提請總統任命之。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134。】

- (B) 18.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有關總統、副總統彈劾案之程序，下列敘述何者錯誤？(A)立法院提出(B)行政院聲請(C)司法院大法官審理(D)憲法法庭判決。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64。】

- (C) 19.近年來基因科技蓬勃發展，有關禁止複製人的論點，主要是基於對下列何者的保障？(A)生存權(B)財產權(C)人性尊嚴(D)人身自由。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312。

- (A) 20.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關於我國領土變更之程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經立法院決議提出領土變更案(B)由國民大會逕行決議(C)立法院提請國民大會複決(D)全民投票複決。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39。】

- (A) 21.依憲法增修條文規定，下列何者依法有決定國家安全大政方針之權？(A)總統(B)國家安全會議秘書長(C)國家安全局局長(D)國防部部長。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70。】

- (C) 22.憲法規定人民有應考試、服公職之權利，此種權利性質屬於下列何者？(A)財產權(B)受益權(C)參政權(D)平等權。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56。】

【註：根據憲法基本權利理論，應考試服公職權利(憲法第18條)之作用旨在促使國家提供人民參政

之機會，故與選舉、罷免、創制、複決權(憲法第17條)併列為人民的「參政權」。

(D) 23.國家欲限制人民之秘密通訊自由，應遵守下列何種要求，方符憲法保護人權之意旨？(A)於憲法具體明確規定(B)事先獲得相對人同意(C)於事前書面告知(D)踐行合理且正當之程序。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288。

(B) 24.警察執行路檢勤務，攔阻車輛檢查之行為，係屬對人民何種權利的限制？(A)居住自由權(B)人身自由權(C)言論自由權(D)遷徙自由權。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四篇「時勢、法規及大法官會議解釋令」，頁329。

(D) 25.副總統為備位之國家元首，有關其職權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A)可分享總統各項權力(B)得與總統共同行使職權(C)可參與國家各項決策(D)憲法並無明確規定其職權。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75。】

貳、申論題：

一、我國憲法對人民身體自由的權利，提供何種制度性的保障？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44。】

二、依我國憲法暨增修條文之規定，總統有發布命令之權，其得發布之命令有幾種？其程序各如何？

【註：參PE007《新編中華民國憲法測驗精粹》，第三篇「憲法暨增修條文」，頁71。】

中央警察大學97年警佐班第28期（第1、3類）入學考試試題

「犯罪偵查」解題

壹、單一選擇題：

- (A) 1.依據警政署「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劃」，下列哪些案類是特殊刑案？①犯罪手段殘酷，情節離奇之案件、②深切影響社會治安，震撼社會人心之案件、③新發現之嚴重犯罪手法，必須迅速偵破，予以遏制之案件、④必須迅速洗清無辜者涉案嫌疑之案件：(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四部分「犯罪偵查歷屆試題彙編」，頁545。】

- (A) 2.下列關於最先抵達刑案現場警察的職責，哪些是正確的？①若嫌犯剛逃離現場，立即發佈圍捕通報、②如果嫌犯是在現場內逮捕，將其帶離現場、③查訪並注意聽取圍觀群眾的案情議論、④設法縮短現場封鎖期限，以免引發民怨：(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四部分「犯罪偵查歷屆試題彙編」，頁917。】

- (C) 3.下列關於通知被害家屬的敘述，何者不正確？(A) 在被害人身分確定後，應指派偵查人員儘快通知家屬，千萬不可先讓媒體得知被害人身分 (B) 在不危及偵辦的情況下，誠實、技巧地回答家屬的問題詢問 (C) 若家屬不住在本案轄區內，或是居住在遠方時，警察應先向其所轄警察局聯繫，由該警察局派專人負責電話告知家屬 (D) 若被害家屬不在家，並為取得其鄰居的配合，可略加解說緣由，俟家屬回家時，即請鄰居馬上與警方聯絡。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四部分「犯罪偵查歷屆試題彙編」，頁904。】

- (B) 4.偵查情資在犯罪偵查中，大致有哪些功能？①洗清無辜者的涉案嫌疑、②事前預防即將發生的犯罪活動，或避免事態持續擴大、③提供警方消除破案後敘獎不公的依據、④提供警方已發生而未報案的刑案資訊：(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犯罪偵查測驗題庫」，頁556。】

- (D) 5.刑案偵查的案情研判，主要是以下列哪些為根基？①網路紀錄、②現場勘察、③刑事鑑識、④查察探訪：(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犯罪偵查測驗題庫」，頁560。】

- (C) 6.依據合理思維邏輯，以觀察、推理、分析，研判犯罪偵查過程中，某種情形可能演變的程序與結果的一種心智活動稱為：(A) 案件篩選 (B) 偵查流向 (C) 狀況判斷 (D) 案情研判。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犯罪偵查測驗題庫」，頁561。】

- (A) 7.下列哪些是屬於最近這二十年來新發展的偵查技術？①犯罪剖繪、②犯罪資料庫、③DNA鑑定、④指紋紋型鑑別：(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四部分「犯罪偵查歷屆試題彙編」，頁840。】

- (D) 8.下列何者不是電腦犯罪案件的詢問重點？(A) 擁有、使用網路服務公司之撥接帳號 (B) 擁有、使用電子郵件帳號及代號 (C) 擁有、使用網路服務公司網頁之網址 (D) 擁有、使用電腦螢幕、鍵盤及電源線。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161。】

- (B) 9.下列哪些處所於夜間亦得入內搜索？①假釋人住居或使用者、②旅店、飲食店或其他於夜間公眾可以出入之處所，仍在公開時間內者、③公私立大學內的學生活動中心、④常用為賭博、妨害性自主或妨害風化之行為者：(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129。】

- (D) 10.在人的清查方面，下列哪些對象應特別注意？①對本案表現漠不關心者、②案件發生後，關係人突告

失蹤者、③案件發生後，忽然態度失常者、④在地方素行不良，有前科資料者：(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95。】

(C) 11. 諮詢人員提供犯罪情報線索，應詳核其動機、目的及：(A) 相對性 (B) 主觀性 (C) 可靠性 (D) 經驗性。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16。】

(B) 12. 關於犯罪者的住處與犯罪地點之間的關係，有一說是犯罪者會移動到住處以外地區犯案，此處距離他日常生活作息地區有一段距離；亦即犯罪者從住處走一段距離，再到另一處去犯案，居住區域與犯罪區域兩者並不重疊，此一類型的犯罪者稱為：(A) 劫掠型 (B) 通勤型 (C) 草食型 (D) 肉食型。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六部分「附錄-九十六年度犯罪偵查試題」，頁119。】

(B) 13. 在破碎玻璃上發現毛髮與纖維物證，後來這微量物證連結到某位犯罪嫌疑人；此類證物稱為：(A) 關聯性證物 (Associative Evidence) (B) 移轉性證物 (Transfer Evidence) (C) 型態性證物 (Pattern Evidence) (D) 狀態性證物 (Conditional Evidence)。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犯罪偵查測驗題庫」，頁297。】

(C) 14. 下列何者不屬於犯罪現場初步勘查的重點工作？(A) 記下現場出現的短暫性證物與狀態性證物 (B) 腦海中開始重建可能導致犯罪發生的場景 (C) 犯罪現場搜索與證物扣押的法律問題 (D) 評估現場種類、範圍與人員設備的需求。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四部分「犯罪偵查歷屆試題彙編」，頁895。】

(B) 15. 進行槍擊案件的彈道模擬時，以雷射光投射連結彈孔，並在雷射光束的路徑周遭製造煙霧，其目的何在？(A) 加強激化雷射光束 (B) 協助觀察雷射光束 (C) 提高雷射光束的溫度 (D) 降低雷射光束的溫度。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三部分「犯罪偵查問答题庫」，頁715。】

(D) 16. 下列關於命案現場屍體拍攝的敘述，何者正確？(A) 拍照前，用粉筆或白漆在地上標記屍體位置 (B) 拍攝任何可見傷口的照片，並放置圓規 (C) 如果屍體已被移動，僅拍攝其移動後位置的照片即可 (D) 在屍體被搬移後，應再拍攝屍體背面。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犯罪偵查測驗題庫」，頁436。】

(A) 17. 下列何者不是初抵刑案現場員警之正確作為？(A) 如果在現場附近逮捕到嫌犯，應立即帶回現場 (B) 若涉槍擊案，禁止嫌犯上廁所及洗手，並立即採取虎口槍擊殘跡 (C) 疑似自殺案件，如果為自縊案件，不應立即將繩索的繩結鬆解 (D) 如果屍體被移至太平間，其身著之衣物亦應先行脫下保管。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頁301。】

(B) 18. 下列何者不是人質危機處理的原則？(A) 「零傷亡」是人質事件最高處理原則 (B) 人質事件開始時，應儘可能避免與挾持者接觸 (C) 應由專業談判人員進行談判 (D) 應儘可能緩和對峙情勢，延長談判時間。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三部分，頁641。】

(A) 19. 下列關於現場照相的敘述，何者不正確？(A) 現場照片應儘量求善、求美 (B) 重要跡證在採取或製模前宜先照相 (C) 拍攝重要跡證為顯示其大小，應於其旁放置比例尺 (D) 照相前，勿觸碰或移動現場跡證。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三部分「犯罪偵查問答题庫」，頁577。】

(C) 20. 下列有關刑案現場輪胎胎紋之拓印過程，何者不正確？(A) 先拍攝車輛之整體外觀與胎紋之細部紋路 (B) 注意附著其上之生物跡證應先行採取 (C) 胎紋拓印以取下輪胎而逕壓印輪印於紙張為宜 (D) 採足全輪與側緣印，並註明相關位置。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79。】

(D) 21.下列關於刑案現場查訪的描述，何者正確？(A) 一般而言，與被害時間及地點愈接近的場所，所獲得的查訪資料較不重要 (B) 查訪的時機，最好是在證人記憶受到干擾或污染後，才會接近真實 (C) 查訪的內容，不包括知覺與聽聞刑案發生的條件或狀況，以免影響案情研判 (D) 除證人本身的因素之外，事件本身的因素也會影響證言的準確性。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三部分「犯罪偵查問答題庫」，頁677。】

(D) 22.在緊鄰偵訊室的地方設置一間觀察室，有以下哪幾種功能？①在長時間偵訊時，可作為主訊、陪訊、戒護等人員輪流休息之用、②在不影響隱私下，能觀察到嫌犯的表情與聽到所說的話、③彙整嫌犯的行為態樣，以提供之後的偵訊者參考、④在適度防止脫逃、自殺的措施下，能觀察嫌犯單獨留在偵訊室裡的種種反應：(A) ①②③ (B) ①②④ (C) ①③④ (D) ②③④。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112。】

(C) 23.刑案偵查應以何者為基礎，並運用科學器材與方法，細心勘察，切實調查？(A) 偵查作為 (B) 犯罪情資 (C) 刑案現場 (D) 偵查管理。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三部分「犯罪偵查問答題庫」，頁575。】

(B) 24.依據警察偵查犯罪規範，下列何者不在重點諮詢地點之列？(A) 車輛修配業 (B) 車輛美容業 (C) 車輛保管業 (D) 中古車輛買賣業。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133。】

(A) 25.警察人員抵達刑案現場後，應視什麼狀況，探查是否有人受傷？(A) 現場 (B) 警力 (C) 情資 (D) 案情。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26。】

貳、申論題：

一、國內目前藉由網路進行犯罪的種類有哪些？請描述偵查網路犯罪常遭遇的主要困難為何？並請以網路詐欺為例，分析其犯罪模式及作案手法。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一部分「犯罪偵查重點整理」，頁146。】

二、依據警察偵查犯罪規範，犯罪偵查流程主要包含哪幾個步驟？並敘明各個步驟中的重要工作內容為何？

【註：參PE040《犯罪偵查大全》，第二部分「犯罪偵查測驗題庫」，頁545。】